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为市人民政府（国家试验区管委会）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由市委组织部管理。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为国家试验区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引进、人才储备及陶瓷领域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分类管理等工作提供服务；协助受理全市相关部门落实全市产业人才政策涉及的具体工作；协助受理各类高层次人才的材料申报和初步审核工作；负责市人才服务窗口的运行和管理、全市高层次人才来访接待、政策咨询；负责高层次人才需求信息发布、更新和管理；落实引进人才及项目的落地及服务保障，承担人才政策兑现和协调服务事项办结工作；协助落实领导联系服务专家、“景漂”“景归”等人才制度，为招才引智、“景漂”“景归”人才提供服务，积极联系服务景德镇籍在外人才，协助组织举办招才引智活动；协助全市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宣传推介工作和优秀高层次人才的典型宣传工

作；协助全市组织系统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完成市政府（国家试验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本级）。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本级）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科、发展规划科、人才评价科、人才培育引进科、人才服务科。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3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7.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4.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4.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94.77	**总计**	62	294.77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4.64	293.90	0.00	0.00	0.00	0.00	0.74
2010201			行政运行	126.92	126.18	0.00	0.00	0.00	0.00	0.74
2013101			行政运行	2.91	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70.74	7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7.02	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	2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4	1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4	22.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4.77	294.77				
2010201			行政运行	127.05	127.05				
2013101			行政运行	2.91	2.91				
2013201			行政运行	70.74	70.74				
2013601			行政运行	7.02	7.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	2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2080801			死亡抚恤	8.93	8.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4	10.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4	2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6.85	206.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58	4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03	16.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44	22.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3.90	293.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3.90	**总计**	64	293.90	29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3.90	293.90	
2010201			行政运行	126.18	126.18	
2013101			行政运行	2.91	2.91	
2013201			行政运行	70.74	70.74	
2013601			行政运行	7.02	7.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4	2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2080801			死亡抚恤	8.93	8.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4	10.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4	2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38	30201	办公费	5.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3.1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3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6	30207	邮电费	0.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4.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3.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8.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4.53	公用经费合计					39.3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00	0.21	0.2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00	0.21	0.21
（1）国内接待费	7	——	——	0.2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单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统计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机要通信用车	4	
4.应急保障用车	5	
5.执法执勤用车	6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注：1.本表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收入总计294.7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13万元，比上年增加0.13万元，增长159037.5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294.64万元，比上年减少37.50万元，下降11.29%，主要原因：年中人员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293.90万元，占99.75%；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74万元，占0.25%。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支出总计294.7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94.77万元，比上年减少37.24万元，下降11.22%，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比上年减少0.13万元，下降99.84%，主要原因：充分发挥资金绩效，减少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294.77万元，占100%；项

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43.06 万元，决算数 293.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7%。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4.94 万元，决算数 20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0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人员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65 万元，决算数 4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5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及补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03 万元，决算数 1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2.44 万元，决算数 2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3.9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2.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81 万元，

下降 17.59%，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4 万元，增长 63.51%，主要原因：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5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走访慰问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7.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7 万元，增长--（基数为零，不可比），主要原因：购置国产电脑及打印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21 万元，决算数 0.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基数为零，不可比），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21 万元，决算数 0.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基数为零，不可比），主要原因：上年未安排此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 批，累计接待 14 人次，主要是：长沙市望城区来景调研。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此项支出。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3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9.62 万元，增长 99.32%，主要原因：购置国产电脑及打印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0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0.00%。其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

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3.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较好地完成了中心职能范围内的各项工作，进一步发挥了社会效益，促进了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有效结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无项目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无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4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

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为国家试验区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引进、人才储备及陶瓷领域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分类管理等工作提供服务；协助受理全市相关部门落实全市产业人才政策涉及的具体工作；协助受理各类高层次人才的材料申报和初步审核工作；负责市人才服务窗口的运行和管理、全市高层次人才来访接待、政策咨询；负责高层次人才需求信息发布、更新和管理；落实引进人才及项目的落地及服务保障，承担人才政策兑现和协调服务事项办结工作；协助落实领导联系服务专家、“景漂”“景归”等人才制度，为招才引智、“景漂”“景归”人才提供服务，积极联系服务景德镇籍在外人才，协助组织举办招才引智活动；协助全市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宣传推介工作和优秀高层次人才的典型宣传工作；协助全市组织系统

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完成市政府（国家试验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2024年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21人，其中：编制人数小计21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21人。实有人数小计1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3人，行政在职

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13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人，遗属人数0人。

(二)2024年度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国家试验区建设为统领，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奋力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的名片擦得更亮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三)2024年度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国家试验区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引进、人才储备及陶瓷领域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分类管理等工作提供服务，提升景德镇地区陶瓷人才数量和质量，提升地区陶瓷行业人力资源储备，助力地区陶瓷行业高质量发展。

(1)开展书记部长进校园“才聚瓷都”双招双引活动5场。

(2)引进省外本科以上人才1000人。

(3)举办产业人才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班1次，培训人数50人。

(4)入选省级人才工程10人。

(四)2024年度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4年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调整后收入预算总额为294.10万元，财政拨款收入294.10万元。2024年预算实际支出为293.9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3%。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目的和思路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评价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预算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资金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以及效益，在此基础上提出针对性的建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体系。主要分为：（1）部门决策指标：主要包括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年度工

作计划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2）部门管理指标：主要包括支出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信息预算公开性；政府采购节支率；资产管理规范性；固定资产利用率；管理制度健全性。（3）部门产出指标：根据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职能，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实效；产出成本、“三公”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4）部门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评价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三、评价总体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项目	部门决策	部门管理	部门产出	部门效益	合计
得分率	100.00%	97.50%	100.00%	95.23%	98.50%

(二)评价总体结论

通过现场访谈、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运用评价指

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8.5 分，属于“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开展的工作符合景德镇市总体发展规划，切合了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资金的使用和实施相关的立项申请和批复。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制定专项绩效目标，项目产出数量和时效等主要工作内容较为完整和科学。预算编制明细中各支出事项符合项目资金使用范围；项目年度预算编制细化到具体的数量；项目预算编制中的数据根据上级安排、工作规范以及工作要求进行确定，总体较为科学。

(二)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2024 年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调整后收入预算总额为 294.1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94.10 万元。2024 年预算实际支出为 293.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3%。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能根据“三定方案”要求，制定各科室岗位职责以及人才引进、人才发展规划、陶瓷高层次人才分类评价等相关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全面。在项目执行方面，陶瓷人才服务中心各科室能根据相关制度完成人才引进、人才发展规划、陶瓷高

层次人才分类、扶持和培育陶瓷产业基地等工作，并对主要工作进行归档整理。但是，也存在少部分工作在执行后，相关资料汇总较慢，归档资料不够完整的现象。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根据《预算法》、《会计法》等文件，制定较为完整的财务制度，资金使用较为规范，已拨付资金有下拨文件，项目涉及的资金支出有相关合同作为支付依据。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配有专门的财务监控人员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有相应的文字记录，同时，能根据制定的财务内控制度和节支增效办法对资金使用进行监控。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能根据国家、省市级以及“三定方案”相关文件要求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体系，在工作方面执行较为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根据资金使用整体较为规范。

(三)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 1 万元，实际使用 0.2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21%。

（1）开展书记部长进校园“才聚瓷都”双招双引活动：聚焦全省“1269”行动计划和我市“1+2+N”特色产业体系，市县两级在清华、复旦等高校开展书记部长进校园“才聚瓷都”双招双引活动 15 次，引进 E 类以上人才 24 人，成功签订投资总额为 149.25 亿元的双招双引项目。

（2）引进省外本科以上人才：组团参加“才聚江西智荟赣鄱”系列引才活动，通过我市龙头企业和高校院所的配套需求，引进省外本科以上人才1818人，较去年增长61.3%。

（3）举办产业人才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班：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大力发展未来航空产业发展的要求，持续发力做强航空产业链，加快培育壮大航空产业，促进航空企业、人才、技术深度融合，12月19日至23日，景德镇市航空产业高层次人才培训班在中国商飞公司商飞学苑（商飞党校）成功举办。

（4）入选省级人才工程：推荐70余人申报省级以上人才工程，1人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14人（团队1个）入选省级人才工程，“赣鄱英才”计划入选数位居四小地市第1。

(四)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1）新增人才平台数：程京院士艺术与健康院士工作站成功落户，葛昌纯院士与中安制动有限公司合作建立院士工作站，赵东元院士与黑猫股份共建的“新能源碳材料联合实验室”多项成果在我市转化落地。全年新增国家级平台6家，院士工作站、专家工作站、“海智计划”工作站5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13家、创新型中小企业47家，对人才的吸附力和承载力持续增强。

（2）人才服务成效：2024年，落实人才子女入学、看病就医、免费住宿487人次，景漂贷扶持296人，贷款8216万元；人才贷扶持534人，贷款14318万元。高质量推进“人才政策宣传月”活动。以大抓落实年为契机，开展集中性宣讲28次，“五进”宣讲活动169场，覆盖企业436家、园区6个、高校12个、科研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8家，有效提升了人才政策的知晓率、兑现率。针对我市文艺两新群体多的情况，深入非公组织、“景漂”人才聚集区宣讲政策，有效疏通了人才的信息梗阻，得到了省媒的关注和点赞，人才满意度高。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景德镇陶瓷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引进江西省高层次E类以上人才24人，与其他地市相比有一定差距。同时在人才的细分，人才与企业的对接，人才对行业的促进方面还有优化空间。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抓紧出台陶瓷产业“一市一品”专项人才政策、全面推进航空产业科技成果转化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等文件，精准引进、扶持陶瓷、航空、精细化工和医药领域领军人才和团队。打造一批有影响力和带动力的产教融合平台、联合培养基地，支持企业以校企双制、订单式冠名班等模式培养高技能人才，推动

融合创新和成果转化。以加快构建世界陶瓷人才高地为目标，培育和引进考古申遗、创意设计、理论研究、国际传播、非遗技艺等领域的特色人才。